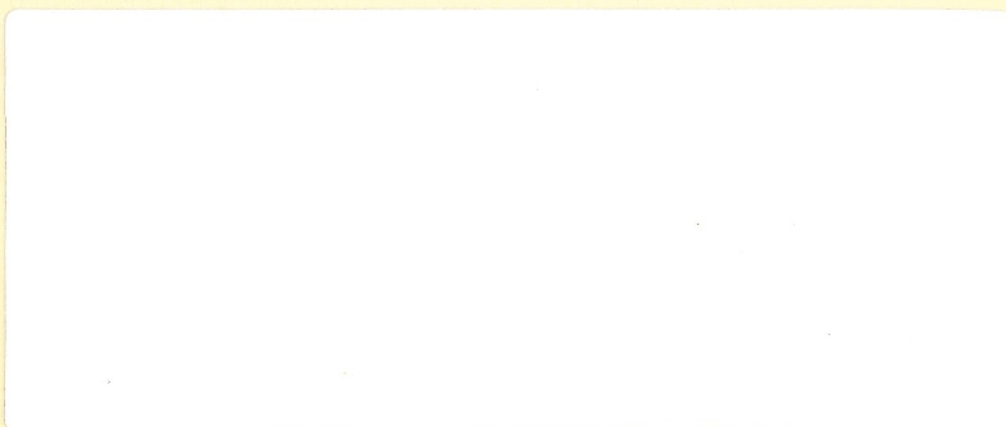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文号：众环审字[2021]0100574 号
委托单位：惠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被审验单位名称：惠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事务所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类型：年度报告（无保留意见）
报告日期：2021 年 3 月 10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朱烨 李莎

惠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报告

事务所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事务所电话：（027）86781250 86791215
传真：（027）85424329
通信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 169 号 2-9 层
事务所网址：www.zszhmazars.cn

审 计 报 告

众环审字[2021]0100574 号

惠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惠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0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惠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惠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惠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惠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惠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惠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

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惠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惠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武汉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1年3月10日

资产负债表(资产)

会商银01表

编制单位: 惠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七) 1	5,703,903,647.16	5,918,950,555.16
存放同业款项	(七) 2	1,414,440,681.73	1,032,342,150.25
贵金属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七) 3	1,638,870,000.00	7,063,101,000.00
应收利息	(七) 4	361,207,958.77	241,586,120.24
发放贷款和垫款	(七) 5	37,733,691,259.05	31,796,421,235.2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七) 6	13,509,631,354.23	5,644,413,601.97
持有至到期投资	(七) 7	8,358,941,832.43	8,311,927,853.34
应收款项类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七) 8	1,167,916,187.54	1,130,044,829.35
投资性房地产	(七) 9	4,601,311.78	4,870,229.29
固定资产	(七) 10	136,034,777.51	153,698,428.82
在建工程	(七) 11	21,275,089.38	18,219,114.15
无形资产	(七) 12	59,111,533.83	61,772,102.05
商誉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 13	224,668,163.35	203,640,661.59
其他资产	(七) 14	64,583,872.51	43,930,426.10
资产总计		70,398,877,669.27	61,624,918,307.58

载于第7页至第88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1页至第6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小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健梁

会计机构负责人:

海楊



资产负债表(负债及股东权益)

会商银01表

编制单位：惠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七) 15	1,518,100,900.00	690,000,000.0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七) 16	1,690,000,000.00	3,770,000,000.00
拆入资金	(七) 17	250,000,000.00	5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七) 18	3,183,110,000.00	1,627,770,000.00
吸收存款	(七) 19	55,790,277,236.99	48,406,958,303.23
应付职工薪酬	(七) 20	122,630,070.86	138,880,747.73
应交税费	(七) 21	105,337,844.71	86,569,015.91
应付利息	(七) 22	594,703,843.50	521,384,332.51
预计负债			
应付债券	(七) 23	999,415,745.35	826,280,234.10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 13		3,252,920.02
其他负债	(七) 24	111,356,390.38	147,610,142.86
负债合计		64,364,932,031.79	56,268,705,696.36
股东权益：			
股本	(七) 25	2,263,062,983.00	1,967,880,710.00
资本公积	(七) 26	374,622,444.57	355,176,459.1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 27	-5,156,282.41	9,758,760.06
盈余公积	(七) 28	480,452,341.50	397,433,996.19
一般风险准备	(七) 29	927,922,085.66	844,454,653.35
未分配利润	(七) 30	1,993,042,065.16	1,781,508,032.49
股东权益合计		6,033,945,637.48	5,356,212,611.22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70,398,877,669.27	61,624,918,307.58

载于第7页至第88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1页至第6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小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健

会计机构负责人：

海楊

利润表

会商银02表

编制单位：惠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营业收入		2,125,622,594.28	2,114,061,337.17
利息净收入	(七) 31	1,960,163,277.37	1,907,609,653.13
利息收入	(七) 31	2,747,974,288.41	2,602,113,348.56
利息支出	(七) 31	787,811,011.04	694,503,695.43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七) 32	26,374,549.04	33,000,675.24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七) 32	34,241,729.55	41,660,231.79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七) 32	7,867,180.51	8,659,556.5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 33	53,289,513.50	58,842,956.01
其中：对联营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2,834,513.50	50,091,338.28
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 34		-1,978,190.0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98,270.22	903,773.83
其他业务收入	(七) 35	610,160.64	489,604.2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 36	86,277,321.94	113,766,561.69
其他收益	(七) 37	906,042.01	1,426,303.00
二、营业支出		1,117,272,908.21	904,276,937.46
税金及附加	(七) 38	11,903,349.64	12,715,342.19
业务及管理费	(七) 39	715,933,821.29	693,465,446.87
资产减值损失	(七) 40	387,434,226.85	197,827,230.89
其他业务成本		2,001,510.43	268,917.5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08,349,686.07	1,209,784,399.71
加：营业外收入	(七) 41	3,329,872.49	2,766,320.45
减：营业外支出	(七) 42	3,727,379.79	2,279,595.6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07,952,178.77	1,210,271,124.49
减：所得税费用	(七) 43	177,768,725.68	264,839,878.0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30,183,453.09	945,431,246.4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4,915,042.47	710,926.25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4,915,042.47	710,926.25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1,821,599.52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3,093,442.95	710,926.25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其他			
七、综合收益总额		815,268,410.62	946,142,172.68

载于第7页至第88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1页至第6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小伟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健梁

会计机构负责人：

海楊

本报告书共88页第3页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惠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商银03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5,273,501,074.95	5,585,767,678.71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828,100,900.00	380,000,000.00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1,755,340,000.00	1,380,170,000.00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741,941,492.42	2,688,100,238.4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555,238.15	6,199,566.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611,438,705.52	10,040,237,483.7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6,269,295,427.90	7,572,731,428.45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351,444,606.39	-139,216,287.57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718,635,169.31	561,793,818.5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21,923,506.59	481,694,451.3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68,011,686.13	374,641,568.8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57,159.52	105,643,474.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626,478,343.06	8,957,288,454.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七) 45	2,984,960,362.46	1,082,949,029.6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8,392,960,921.51	18,640,629,133.77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25,782,465.22	10,586,364.9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87,751,513.85	225,889,146.1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506,494,900.58	18,877,104,644.8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223,887,056.80	16,536,591,089.1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2,153,146.35	57,018,035.02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256,040,203.15	16,593,609,124.1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49,545,302.57	2,283,495,520.7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464,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权益性投资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999,412,000.00	1,050,741,16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99,412,000.00	1,514,741,16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830,000,000.00	455,786,38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57,430,639.80	130,050,238.28
其中：子公司支付少数股东的现金股利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87,430,639.80	585,836,618.2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81,360.20	928,904,541.7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998,270.22	903,773.8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七) 45	-6,754,601,850.13	4,296,252,865.9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820,354,921.29	7,524,102,055.3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 45	5,065,753,071.16	11,820,354,921.29

载于第7页至第88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1页至第6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小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健梁

会计机构负责人：

海楊

股东权益变动表

会商银04表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惠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项 目	附注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967,880,710.00	355,176,459.13		9,758,760.06	397,433,996.19	844,454,653.35	1,781,508,032.49	5,356,212,611.22
加：1.会计政策变更									
2.前期差错更正									
3.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967,880,710.00	355,176,459.13		9,758,760.06	397,433,996.19	844,454,653.35	1,781,508,032.49	5,356,212,611.2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95,182,273.00	19,445,985.44		-14,915,042.47	83,018,345.31	83,467,432.31	211,534,032.67	677,733,026.26
（一）净利润					-14,915,042.47			830,183,453.09	830,183,453.09
（二）其他综合收益					-14,915,042.47				-14,915,042.47
综合收益总额合计					-14,915,042.47			830,183,453.09	815,268,410.62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7,260,076.01				449,087.00		7,709,163.01
1.股东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295,182,273.00	7,260,076.01			83,018,345.31	449,087.00	-618,649,420.42	7,709,163.01
1.提取盈余公积						83,018,345.31	83,018,345.31	-83,018,345.31	-157,430,456.80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83,018,345.31	
3.对股东的分配		295,182,273.00					83,018,345.31	-452,612,729.80	-157,430,456.80
4.其他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一般风险准备弥补亏损									
5.其他									
（六）其他			12,185,909.43						12,185,909.43
四、本年年末余额		2,263,062,983.00	374,622,444.57		-5,156,282.41	480,452,341.50	927,922,085.66	1,993,042,065.16	6,033,945,637.48

载于第7页至第88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1页至第6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小朱

梁峰

海杨



股东权益变动表

会商银04表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惠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

项 目	附注	2019年度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一、1.年年末余额		1,572,070,066.00	191,130,339.25		9,047,833.81	302,890,871.55	749,722,972.20	4,211,601,367.43
加：1.会计政策变更								
2.前期差错更正								
3.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572,070,066.00	191,130,339.25		9,047,833.81	302,890,871.55	749,722,972.20	4,211,601,367.4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95,810,644.00	164,046,119.88		710,926.25	94,543,124.64	94,731,681.15	1,144,611,243.79
（一）净利润					710,926.25			945,431,246.43
（二）其他综合收益					710,926.25			710,926.25
综合收益总额合计							188,556.51	946,142,172.68
（一）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60,000,000.00	155,534,899.92					315,723,456.43
1.股东投入资本		160,000,000.00	154,000,000.00					314,00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其他			1,534,899.92					1,723,456.43
（四）利润分配		235,810,644.00				94,543,124.64	94,543,124.64	-125,765,605.28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235,810,644.00						-125,765,605.28
4.其他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一般风险准备弥补亏损								
5.其他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967,880,710.00	355,176,459.13		9,758,760.06	397,433,996.19	844,454,653.35	8,511,219.96

载于第7页至第88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1页至第6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海彬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海彬

财务报表附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惠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是由惠州市惠城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及惠阳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以新设合并的方式发起设立,并于 2012 年 8 月 20 日取得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银监会关于筹建惠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银监复〔2012〕423 号)。2012 年 9 月 26 日,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出具了《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关于惠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业的批复》(银监复〔2012〕878 号),同意惠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业,2012 年 9 月 26 日,本行取得广东省惠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1300055343051Q 的营业执照,成为具有一级法人资格的地方银行机构。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263,062,983.00 元,股本为人民币 2,263,062,983.00 元,股东情况详见附注七、25。

1、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惠州市惠州大道(江北段)82号

总部办公地址:惠州市惠州大道(江北段)82 号

2、公司所属行业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行业性质:金融业。

本行的主要经营活动包括:吸收人民币存款;发放人民币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从事银行卡(含信用卡)业务;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汇汇款;国际结算;同业外汇拆借;代客外汇买卖;外汇票据贴现;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母公司以及集团最终母公司的名称

本行无最终母公司。

二、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

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2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行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行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

1、会计期间

本行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记账本位币

本行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3、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行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单独主体，是指具有单独可辨认的财务架构的主体，包括单独的法人主体和不具备法人主体资格但法律认可的主体。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应当划分为共同经营：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

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不能仅凭合营方对合营安排提供债务担保即将其视为合营方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合营方承担向合营安排支付认缴出资义务的，不视为合营方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相关事实和情况变化导致合营方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发生变化的，本行对合营安排的分类进行重新评估。对于为完成不同活动而设立多项合营安排的一个框架性协议，本行分别确定各项合营安排的分类。

确定共同控制的依据及对合营企业的计量的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四）10。

（2）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行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行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行全额确认该损失。本行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行按其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行属于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的，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按照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按照本行制定的金融工具或长期股权投资计量的会计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行现金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包括本行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行外币交易均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下列规定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

6、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的确认

本行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2）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

①本行基于风险管理、投资策略及持有金融资产的目的等原因，将持有的金融资产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工具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工具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

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不得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B、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行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C、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D、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本行在初始确认时将某金融资产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后，不能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其他类金融资产也不能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②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③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B、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减值以及摊销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C、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减值以及摊销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D、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实现的利息或现金股利，计入当期损益。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④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A、本行在期末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B、本行确定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各项：

- a)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b)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c)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d)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e)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f)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g) 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h)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 i)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C、金融资产减值损失的计量

a)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损失的计量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摊余成本后续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按该金融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计入当期损益。

本行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无论单项金额重大与否，仍将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独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行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本行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单项投资进行减值测试。资产负债表日，判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是否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如果单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跌幅超过成本的50%，或者持续下跌时间达一年以上，则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按成本与公允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期末成本为取得时按照投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出售时按加权平均法所计算的摊余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非暂时性下跌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亦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本行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对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同时，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3）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①本行将持有的金融负债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近期内回购；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工具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工具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包含一项或

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本行在初始确认时将某金融负债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后，不能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负债；其他类金融负债也不能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②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③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B、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金融资产转移确认依据和计量

本行在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时终止对该项金融资产的确认。本行在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本行的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应当按照金融资产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对该累计额进行分摊后确定。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对于继续涉入条件下的金融资产转移，本行根据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充分反映本行所保留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

(5)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本行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行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本行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本行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7、重组贷款

如果条件允许，本行将力求重组贷款而不是取得担保物的所有权。这可能会涉及展期还款和达成新的贷款条件。一旦对条款进行重新协商，贷款将不再被视为逾期。管理层继续对重组贷款进行审阅，以确保其符合所有条件并且未来付款很可能发生。该贷款继续以单项或组合方式进行减值评估并采用初始实际利率进行计量其减值准备。

8、衍生金融工具与嵌入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远期合同、金融期货合同、金融互换和期权，以及具有金融远期合同、金融期货合同、金融互换和期权中一种或多种特征的混合工具。衍生金融工具具有以下全部特征：

(1) 其价值随特定利率、金融工具价格、商品价格、汇率、价格指数、费率指数、信用等级、信用指数或类似变量的变动而变动；

(2) 不要求初始净投资，或与对市场情况变化有类似反应的其他类型合同相比，要求很少的初始净投资；

(3) 在未来某一日期结算。

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确认，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包含在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内，同时在资产负债表的“衍生金融资产”或“衍生金融负债”中反映。

嵌入衍生金融工具是指嵌入到非衍生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中的衍生金融工具，该衍生金融工具使主合同的部分或全部现金流量，将按照特定利率、金融工具价格、汇率、价格或利率指数、信用等级或信用指数，或类似变量的变动而发生调整，如嵌入在购入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中的转换权等。当某一嵌入衍生金融工具和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本行将之从主合同中分拆，作为独立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依照其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及后续计量。

嵌入衍生金融工具从主合同分拆后，主合同是金融工具的，按照相应类别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进行会计核算。

9、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是指本行按合同或协议规定，以一定的价格向交易对手买入相关资产（包括债券、票据及贷款），到合同规定日期，再以约定价格返售给对方所融出的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按业务发生时实际支付的款项入账，并在资产负债表中反映。买入返售已购入的标的资产不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是指本行及子公司按合同或协议规定，以一定的价格将相关资产(包括债券、票据及贷款)出售给交易对手，到合同规定日期，再以约定价格回购的所融入的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按业务发生时收到的款项入账，并在资产负债表中反映；卖出回购的标的资产仍在资产负债表中反映。

买入返售和卖出回购业务的买卖差价在相关的交易期间以实际利率法摊销，确认为利息收入或利息支出。

10、长期股权投资的计量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 初始计量

本行分别下列两种情况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初始计量：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

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B、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本行区别下列情况确定合并成本：

a) 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b)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c)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d) 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不包括应自被投资单位收取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C、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D、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

债务重组》确定。

③无论是以何种方式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投资时，对于支付的对价中包含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已经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都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不构成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后续计量

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行不一致的，按照本行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行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行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行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本行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予以全额确认。

本行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本行都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

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③本行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④本行因其他投资方对其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行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项长期股权投资从成本法转为权益法核算。首先，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投资方应享有的原子公司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相关活动，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按照本行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11、投资性房地产的确认和计量

（1）本行的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主要包括：

- ①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
- ②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 ③已出租的建筑物。

（2）本行投资性房地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①与该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3）初始计量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①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

出：

②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③以其他方式取得的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按照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定。

（4）后续计量

本行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本行有确凿证据表明房地产用途发生改变，将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将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本行期末对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可收回金额低于成本的，按两者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减值准备一经计提，不予转回。

12、固定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本行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1）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折旧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规定的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规定的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行的固定资产折旧方法为年限平均法，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及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使用年限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5-30 年	0%、3%	3.23%-20%
运输工具	4-5 年	0%、3%	19.4%-25%
电子设备	2-10 年	0%	10%-50%
器具设备	2-10 年	0%	10%-50%
其他	2-20 年	0%	5%-50%

本行在每个会计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使用寿命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与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预期实现方式有重大改变的，改变固定资产折旧方法。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的改变作为会计估计变更。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本行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

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应计折旧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4）固定资产的减值，按照本行制定的“长期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13、在建工程的核算方法

（1）在建工程的计价：按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应当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2）本行在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认为固定资产，并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在建工程的减值，按照本行制定的“长期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14、无形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本行无形资产是指本行所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1）无形资产的确认

本行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无形资产：

- ①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无形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无形资产的计量

①本行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②无形资产的后继计量

A、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取得时判定其使用寿命并在以后期间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相关成本、费用核算。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本行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年限为：土地使用权从取得当月起按剩余法定使用年限平均摊销；软件从取得当月起按3-10年平均摊销；其他无形资产从取得当月起按5-10年平均摊销；本行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B、无形资产的减值，按照本行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3)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行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15、其他资产的核算办法

(1) 长期待摊费用的核算办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按受益期限平均摊销。

如果长期待摊费用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收益，则该项的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应收款项的核算方法

本行按照其他应收款的项目和对方单位（个人）进行明细核算。本行定期分析各项其他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当应收款项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行计提坏帐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16、长期资产减值

当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 本行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本行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回报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用来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其实体已经损坏。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本行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损失）远远低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本行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工程物资、在建工程、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除外）等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各项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对其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本行通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当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组是本行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本行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的减值测试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7、应付债券

本行应付债券为本行发行的同业存单。

应付债券按其公允价值,即以实际收到的款项(收到对价的公允价值)减交易费用的差额入账。应付债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即对实际收到的款项净额和到期应偿还金额之间的差额采用实际利率法在借款期间内摊销,摊销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8、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行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行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

本行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2) 离职后福利

本行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离职后福利计划,是指本行与职工就离职后福利达成的协议,或者本行为向职工提供离职后福利制定的规章或办法等。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本行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A、设定提存计划

本行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B、设定受益计划

本行尚未运作设定受益计划或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3) 辞退福利

本行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本行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本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行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设定提存计划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除此以外的，按照上述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政策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19、所得税会计处理方法

本行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1) 递延所得税资产

①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②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③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 递延所得税负债

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确认由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0、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本行规定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①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本行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只有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才能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行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1、收入确认原则

本行收入是在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行，且有关收入的金额可以可靠地计量时，按以下原则确认：

(1) 利息收入和支出

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利息收入或利息支出以实际利率计量。实际利率是指按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间或更短期间将其预计未来现金流入或流出折现至其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账面净值的利率。利息收入的计算需要考虑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并且包括所有归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费用和所有交易成本，但不包括未来贷款损失。如果本行对未来收入或支出的估计发生改变，金融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亦可能随之调整。由于调整后的账面价值是按照原实际利率计算而得，变动也记入利息收入或利息支出。

(2)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其他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其他收入于提供有关服务后，且收取的金额可以合理地估算时确认。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其他收入按权责发生制原则在提供相关服务时确认。

(3) 股利收入

股利收入于本行获得收取股利的权利时确认，计入当期损益。

（4）租金收入

与经营租赁相关的投资性房地产租金收入按租约年限采用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

22、政府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本行的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行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补助文件未明确确定补助对象，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的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②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计量：

①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②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③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A、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 B、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3、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经营租赁

本行作为承租人，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行作为出租人，按资产的性质将用作经营租赁的资产包括在资产负债表中的相关项目内；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

本行作为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在计算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能够取得出租人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否则，采用租赁合同规定的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取得出租人的租赁内含利率且租赁合同没有规定利率的，采用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行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行作为出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配；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行的经营性租赁包括租入的经营场所和设备，支付的款项在租赁期限内按直线法分摊计入相关期间的损益。由于提前终止租赁协议等向出租人支付的惩罚性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24、受托业务

本行通常根据与证券投资基金、社会保障基金、保险公司、信托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年金计划和其他机构订立的代理人协议作为代理人、受托人或以其他受托身份代表客户管理资产。本行仅根据代理人协议提供服务并收取费用，但不会就所代理的资产承担风险和利益。所代理的资产不在本行资产负债表中确认。

本行也经营委托贷款业务。根据委托贷款合同，本行作为中介人按照委托人确定的贷款对象、用途、金额、利率及还款计划等向借款人发放贷款。本行负责安排并收回委托贷款，并就提供的服务收取费用，但不承担委托贷款所产生的风险和利益。委托贷款及委托贷款资金不在本行资产负债表中确认。

25、或有负债

或有负债是指过去的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可能需要履行的义务，其存在只能由本行所不能控制的一项或多项未来事件是否发生来确定。或有负债也可以是过去事项所产生的现实义务，但由于其并不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或者该义务的金额不能可靠计量，因此对该等义务不作确认，仅在附注中加以披露。

26、利润分配

本行根据公司法 and 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进行利润分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及一般准备等。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金（2012）20号]的规定，一般准备是金融企业按照一定比例从净利润中提取的，用于弥补尚未识别的可能性损失的准备。提取一般准备作为利润分配处理，是所有者权益组成部分。一般准备根据承担风险和损失的资产余额的一定比例提取，原则上一般准备余额不低于风险资产期末余额的1.5%，金融企业一般准备余额占风险资产期末余额的比例，难以一次性达到1.5%的，可以分年到位，原则上不得超过5年。

27、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以及前期差错更正的说明

（1）会计政策变更

本行在报告期内无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会计估计变更

本行在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3）前期差错更正

本行在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五、重大会计估计及判断

本行在期末根据历史经验以及对未来事件的合理预期等因素对未来作出了下列主要不确定估计，并且会不断地对其进行后续评估。

1、贷款及应收款项减值准备

除对已经识别的减值贷款单独进行减值损失评估外，本行定期对贷款组合的减值损失情况进行评估。对于在单项测试中未发现现金流减少的贷款组成的贷款组合，本行对于该贷款组合是否存在预计未来现金流减少的减值迹象进行判断，以确定是否需要计提贷款减值准备。导致预计现金流减少的减值迹象包括该贷款组合中借款人的还款能力发生恶化，或借款人所处的经济环境发生不利变化导致该贷款组合的借款人出现违约。基于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资产组合所发生损失的历史经验，本行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贷款组合做出减值估计。对于用于估测预计未来现金流的发生时间与金额时所使用的方法与假设，本行会定期评估以降低贷款减值实际损失与估计损失之间的差异。

2、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本行定期对除贷款及垫款外的其他资产进行减值评估，并评估其是否出现减值损失。如果发现其出现减值损失，本行将对其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行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考虑该资产或负债的特征；假定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交易，是在当前市场条件下的有序交易；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本行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本行根据交易性质和相关资产或负债的特征等，判断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是否与其交易价格相等；交易价格与公允价值不相等的，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但相关会计准则另有规定的除外。

本行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

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可以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本行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本行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以公允价值计量负债，假定在计量日将该负债转移给其他市场参与者，而且该负债在转移后继续存在，并由作为受让方的市场参与者履行义务。以公允价值计量自身权益工具，假定在计量日将该自身权益工具转移给其他市场参与者，而且该自身权益工具在转移后继续存在，并由作为受让方的市场参与者取得与该工具相关的权利、承担相应的义务。

4、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行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在评估某金融资产是否符合归类为持有至到期投资的条件时，管理层需要作出重大判断。如果本行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某项投资至到期日的判断发生偏差，该项投资所属的整个投资组合会重新归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由按摊余成本计量改为按公允价值计量。

5、对投资对象控制程度的判断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管理层按照上述控制要素判断本行是否控制有关证券化工具、非保本理财产品、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及资产支持融资。

(1) 证券化工具

本行发起设立某些证券化工具。这些证券化工具依据发起时既定合约的约定运作。本行通过持有部分证券化工具发行的债券获得可变回报。同时，本行依照贷款服务合同约定对证券化工具的资产进行日常管理。通常在资产发生违约时才需其他方参与作出关键决策。因此，本行通过考虑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这些证券化工具的权力影响本行可变回报金额，来判断是否控制这些证券化工具。

（2）非保本理财产品、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及资产支持融资

本行管理或投资多个非保本理财产品、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和资产支持融资。判断是否控制该类结构化主体，本行主要评估其所享有的对该类结构化主体的整体经济利益（包括直接持有产生的收益以及预期管理费）以及对该类结构化主体的决策权范围。本行在该类结构化主体中的整体经济利益占比都不重大。同时根据法律和监管法规的规定，对于这些结构化主体，决策者的发起、销售和管理行为需在投资协议中受到严格限制。因此，本行认为作为代理人而不是主要责任人，无需将此类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有关本行享有权益或者作为发起人但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证券化工具、非保本理财产品，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及资产支持融资，参见附注八、2。

6、所得税

本行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本行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因此，本行需要根据相关的税收法规，对相关交易的税务处理作出重大判断，并对是否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能性作出重大估计。

六、税项

本行适用的主要税种及税率如下：

1、本行自 2020 年 9 月开始增值税销项税率为 6%，按扣除进项税后的余额缴纳；2020 年 1-8 月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3%的征收率计算缴纳增值税；租赁业务收入按照 9%的征收率计算缴纳增值税；

2、城市维护建设税：为应纳流转税额的 7%；

3、教育费附加：为应纳流转税额的 3%；

4、地方教育附加：为应纳流转税额的 2%；

5、企业所得税：应纳税所得额的 25%。

七、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附注未经特别注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项 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501,046,564.29	694,671,540.91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5,202,857,082.87	5,224,279,014.25
法定存款准备金	4,153,549,937.73	4,499,077,514.12
超额存款准备金	1,001,181,145.14	693,133,500.13
财政性存款	48,126,000.00	32,068,000.00
合 计	5,703,903,647.16	5,918,950,555.16

(1) 本行按规定向中国人民银行缴存法定存款准备金, 该等存款不能用于本行的日常业务运作。

本行法定存款准备金的缴存比率为:

项 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存款缴存比率	7.5%	9.5%
外币存款缴存比率	5%	5%

(2)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主要用于资金清算。

2、存放同业款项

项 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存放境内同业款项	1,414,440,681.73	1,032,342,150.25
存放境外同业款项		
小 计	1,414,440,681.73	1,032,342,150.25
减: 存放同业坏账准备		
存放同业款项账面价值	1,414,440,681.73	1,032,342,150.25

3、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项 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按抵押品分类:		
买入返售债券	1,638,870,000.00	7,063,101,000.00
其中: 政府债券	558,100,000.00	2,455,290,000.00

项 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同业存单	689,200,000.00	2,435,500,000.00
金融债券	391,570,000.00	2,172,311,000.00
企业债券		
买入返售票据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合计	1,638,870,000.00	7,063,101,000.00
减：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坏帐准备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账面价值	1,638,870,000.00	7,063,101,000.00
按交易对手分类：		
非银行金融机构		
银行金融机构	1,638,870,000.00	7,063,101,00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合计	1,638,870,000.00	7,063,101,000.00
减：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坏帐准备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账面价值	1,638,870,000.00	7,063,101,000.00

4、应收利息

项 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债券利息	283,178,576.35	168,995,171.56
应收发放贷款和垫款利息	75,209,250.58	65,338,646.07
应收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	780,808.27	4,700,837.63
应收金融机构往来利息	2,539,323.57	2,597,977.77
应收利息合计	361,707,958.77	241,632,633.03
减：应收利息坏帐准备	500,000.00	46,512.79
应收利息账面价值	361,207,958.77	241,586,120.24

5、发放贷款及垫款

(1) 贷款及垫款按个人和企业分布情况列示如下：

项 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对公贷款和垫款：	22,724,562,277.98	16,713,952,388.79

项 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贷款	19,010,286,599.99	13,608,930,382.00
贴现	3,714,275,677.99	3,105,022,006.79
个人贷款和垫款：	16,217,806,552.83	16,039,347,538.40
农户贷款	6,546,555,818.63	7,343,594,226.58
非农贷款	9,389,003,519.67	8,684,809,839.26
信用卡透支	282,247,214.53	10,943,472.56
贷款和垫款总额	38,942,368,830.81	32,753,299,927.19
减：贷款减值准备	1,208,677,571.76	956,878,691.92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37,733,691,259.05	31,796,421,235.27

持有本行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在本行的贷款余额详见附注十四、2（2）。

（2）贴现按票据类别分类：

项 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3,714,275,677.99	3,105,022,006.79
商业承兑汇票		
合 计	3,714,275,677.99	3,105,022,006.79

（3）贷款及垫款按行业划分：

项 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企业贷款和垫款：	22,724,562,277.98	16,713,952,388.79
农、林、牧、渔业	257,143,354.86	214,260,000.00
采矿业	245,340,000.00	5,000,000.00
制造业	2,767,130,769.15	1,698,614,590.88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796,677,524.00	433,338,011.72
建筑业	2,409,019,228.38	2,060,214,475.62
批发和零售业	3,278,338,746.74	2,056,436,332.64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799,645,995.57	526,264,619.89

项 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住宿和餐饮业	1,025,815,309.86	703,498,566.43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46,630,000.00	44,590,000.00
金融业	100,000,000.00	229,890,000.00
房地产业	2,161,535,030.00	3,043,135,995.86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326,271,708.30	1,626,215,482.49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15,390,000.00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262,733,333.16	160,833,333.20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439,261,545.31	411,464,949.33
教育	904,420,721.50	351,464,419.70
卫生和社会工作	3,800,000.00	7,376,271.04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71,133,333.16	36,333,333.20
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		
贴现票据	3,714,275,677.99	3,105,022,006.79
个人贷款和垫款：	16,217,806,552.83	16,039,347,538.40
贷款和垫款总额	38,942,368,830.81	32,753,299,927.19
减：贷款减值准备	1,208,677,571.76	956,878,691.92
贷款和垫款账面净值	37,733,691,259.05	31,796,421,235.27

(4) 贷款及垫款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列示如下：

项 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贷款	1,272,650,164.01	527,076,069.83
保证贷款	443,998,398.51	371,174,570.42
附担保物贷款	37,225,720,268.29	31,855,049,286.94
—抵押贷款	31,540,027,370.24	27,878,576,817.41
—质押贷款	5,685,692,898.05	3,976,472,469.53
贷款和垫款总额	38,942,368,830.81	32,753,299,927.19
减：贷款减值准备	1,208,677,571.76	956,878,691.92
贷款和垫款账面净值	37,733,691,259.05	31,796,421,235.27

(5) 贷款及垫款五级分类情况列示如下:

项 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正常类贷款	37,958,477,798.03	31,966,536,300.72
关注类贷款	641,832,428.00	530,617,577.48
次级类贷款	202,997,189.05	183,502,597.97
可疑类贷款	138,723,691.81	72,643,451.02
损失类贷款	337,723.92	
贷款和垫款总额	38,942,368,830.81	32,753,299,927.19
减: 贷款减值准备	1,208,677,571.76	956,878,691.92
贷款和垫款账面净值	37,733,691,259.05	31,796,421,235.27

(6) 逾期贷款列示如下:

项 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逾期 90 天以内	逾期 90 天 至 360 天	逾期 360 天 至 3 年	逾期 3 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1,024,000.00	1,649,597.47	882,900.00	336,700.00	3,893,197.47
保证贷款		12,334,374.19	1,644,233.05		13,978,607.24
附担保物贷款	792,600,685.57	168,675,274.66	146,382,239.07	2,095,644.27	1,109,753,843.57
——抵押贷款	781,620,685.57	168,675,274.66	146,382,239.07	2,095,644.27	1,098,773,843.57
——质押贷款	10,980,000.00				10,980,000.00
贷款和垫款总额	793,624,685.57	182,659,246.32	148,909,372.12	2,432,344.27	1,127,625,648.28

项 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逾期 90 天以内	逾期 90 天 至 360 天	逾期 360 天 至 3 年	逾期 3 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428,348.72	608,661.71	576,600.00		1,613,610.43
保证贷款	18,150,000.00	845,179.97	1,507,498.00		20,502,677.97
附担保物贷款	466,829,749.12	211,167,330.34	29,755,357.93	4,629,013.79	712,381,451.18
——抵押贷款	466,810,555.52	211,167,330.34	29,755,357.93	4,629,013.79	712,362,257.58

项 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逾期 90 天以内	逾期 90 天 至 360 天	逾期 360 天 至 3 年	逾期 3 年以上	合计
——质押贷款	19,193.60				19,193.60
贷款和垫款总额	485,408,097.84	212,621,172.02	31,839,455.93	4,629,013.79	734,497,739.58

注：本金或利息逾期 1 天，整笔贷款将归类为逾期贷款。

(7) 贷款减值准备变动：

项 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期初余额	956,878,691.92
本期计提	332,025,404.12
本期转出	
本期核销	131,000,000.00
本期收回以前年度核销贷款和垫款	50,773,475.72
期末余额	1,208,677,571.76

6、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项 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债券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	13,517,631,354.23	5,605,413,601.97
政府债券	9,949,383,110.00	2,809,810,810.00
金融债券	301,747,100.00	292,570,410.00
资产支持证券	546,114,344.23	434,406,031.97
同业存单	2,720,386,800.00	2,068,626,350.00
权益性投资，以成本计量	39,000,000.00	39,000,000.00
合计	13,556,631,354.23	5,644,413,601.97
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47,00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账面价值	13,509,631,354.23	5,644,413,601.97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 债务工具	合计
摊余成本	13,522,077,598.09	13,522,077,598.09
公允价值	13,517,631,354.23	13,517,631,354.23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4,446,243.86	-4,446,243.86
已计提减值金额	47,000,000.00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本行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性投资以成本计量，并在可预见的将来无对有关权益性投资的处置计划。截至报告期末，以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情况如下：

被投资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在被投资 单位持股 比例(%)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 增加	本期 减少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潮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	36,000,000.00			36,000,000.00	0.46
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	3,000,000.00			3,000,000.00	1.00
合计	39,000,000.00			39,000,000.00	

7、持有至到期投资

项 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政府债券	7,896,313,952.64	7,388,741,801.27
金融债券	14,992,259.55	14,967,803.38
资产支持证券	200,000,000.00	165,443,862.81
同业存单		697,067,092.99
其他债券	253,005,020.24	45,707,292.89
合 计	8,364,311,232.43	8,311,927,853.34
减: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5,369,400.00	

项 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持有至到期投资账面价值	8,358,941,832.43	8,311,927,853.34

8、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一、联营企业			
广东龙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49,621,744.24		249,621,744.24
广东陆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18,294,443.30		918,294,443.30
合计	1,167,916,187.54		1,167,916,187.54

被投资单位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一、联营企业			
广东龙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41,537,905.04		241,537,905.04
广东陆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88,506,924.31		888,506,924.31
合计	1,130,044,829.35		1,130,044,829.35

(续表)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联营企业					
广东龙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744,320.60		3,026,983.82	9,687,465.22	
广东陆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8,090,192.90	-1,821,599.52	9,158,925.61	15,640,000.00	
合 计	52,834,513.50	-1,821,599.52	12,185,909.43	25,327,465.22	

9、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8,091,679.79		8,091,679.79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8,091,679.79		8,091,679.79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489,231.47		2,489,231.47
2. 本期增加金额	268,917.51		268,917.51
(1) 计提或摊销	268,917.51		268,917.51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2,758,148.98		2,758,148.9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732,219.03		732,219.03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732,219.03		732,219.03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601,311.78		4,601,311.78
2. 期初账面价值	4,870,229.29		4,870,229.29

10、固定资产

科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固定资产	136,034,777.51	153,698,428.82

科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固定资产清理		
合 计	136,034,777.51	153,698,428.82

以下是与固定资产有关的附注：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建筑物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器具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67,052,214.16	11,744,738.78	67,868,855.69	63,547,298.63	37,828,056.96	448,041,164.22
2. 本期增加金额	234,037.63		7,662,681.39	2,277,947.49	792,140.23	10,966,806.74
(1) 购置	234,037.63		5,832,551.39	2,009,367.49	792,140.23	8,868,096.74
(2) 在建工程转入			1,830,130.00	268,580.00		2,098,71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4,396,543.52	2,354,872.00		15,286.58	696,357.44	7,463,059.54
(1) 处置或报废	4,396,543.52	2,354,872.00		15,286.58	696,357.44	7,463,059.54
4. 期末余额	262,889,708.27	9,389,866.78	75,531,537.08	65,809,959.54	37,923,839.75	451,544,911.42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67,873,590.31	10,004,834.44	53,335,785.56	39,251,079.27	22,829,823.09	293,295,112.67
2. 本期增加金额	10,285,984.70	838,633.58	7,867,214.44	4,154,710.39	4,009,723.03	27,156,266.14
(1) 计提	10,285,984.70	838,633.58	7,867,214.44	4,154,710.39	4,009,723.03	27,156,266.14
3. 本期减少金额	3,514,561.94	2,157,247.77		977.44	298,114.78	5,970,901.93

项目	房屋、建筑物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器具设备	其他	合计
(1) 处置或报废	3,514,561.94	2,157,247.77		977.44	298,114.78	5,970,901.93
4. 期末余额	174,645,013.07	8,686,220.25	61,203,000.00	43,404,812.22	26,541,431.34	314,480,476.8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047,622.73					1,047,622.73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7,965.70					17,965.70
(1) 处置或报废	17,965.70					17,965.70
4. 期末余额	1,029,657.03					1,029,657.03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87,215,038.17	703,646.53	14,328,537.08	22,405,147.32	11,382,408.41	136,034,777.51
2. 期初账面价值	98,131,001.12	1,739,904.34	14,533,070.13	24,296,219.36	14,998,233.87	153,698,428.82

注：(1)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固定资产中不存在以租代购或融资租赁的固定资产。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由于历史遗留问题，本行有 7 处房产产权证不全，缺房产证或土地证，这类房产原值为人民币 6,544,156.72 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368,602.01 元；有 11 处房产无产权证，这类房产原值为人民币 6,948,665.08 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027,034.87

元。上述事项不影响本行对该等资产的权利。

11、在建工程

工程项目名称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额	其他 减少额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利息资本化 率
房屋装修	12,665,598.15	5,358,143.26	268,580.00	13,380,373.32	4,374,788.09	
其他	5,553,516.00	13,176,915.29	1,830,130.00		16,900,301.29	
合 计	18,219,114.15	18,535,058.55	2,098,710.00	13,380,373.32	21,275,089.38	

注：（1）在建工程中无利息资本化支出。

（2）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未发生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3）其他减少为转入长期待摊费用的在建工程。

12、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明细情况 a:

项 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20年12月31日
无形资产原价:				
土地使用权	82,086,947.25			82,086,947.25
软件	2,922,860.00	300,000.00		3,222,860.00
商标权	9,100.00			9,100.00
其他	436,000.00			436,000.00
合 计	85,454,907.25	300,000.00		85,754,907.25
累计摊销:				
土地使用权	22,674,316.47	2,084,023.93		24,758,340.40
软件	895,404.44	300,911.92		1,196,316.36
商标权	606.66	910.00		1,516.66
其他	43,600.00	43,600.00		87,200.00
合 计	23,613,927.57	2,429,445.85		26,043,373.42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土地使用权	68,877.63	531,122.37		600,000.00

项 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20年12月31日
软件				
商标权				
其他				
合 计	68,877.63	531,122.37		600,000.00
无形资产净值:				
土地使用权	59,343,753.15			56,728,606.85
软件	2,027,455.56			2,026,543.64
商标权	8,493.34			7,583.34
其他	392,400.00			348,800.00
合 计	61,772,102.05			59,111,533.83

无形资产明细情况 b:

项目	取得方式	原值	累计摊销额	剩余摊销期限
土地使用权	购买	82,086,947.25	24,758,340.40	26-57 年
软件	购买/开发	3,222,860.00	1,196,316.36	1-9 年
商标权	申请注册	9,100.00	1,516.66	8 年
其他	开发	436,000.00	87,200.00	8 年
合 计		85,754,907.25	26,043,373.42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横三街地皮土地	2,170,969.33	由于国土资源局分配坐标重复的原因,该土地使用权与他人名下的土地使用权重复

13、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引起暂时性差异的资产或负债项目

项 目	暂时性差异金额	
	2020 年 12 月 31 日金额	2019 年 12 月 31 日金额
一、产生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项目		

项 目	暂时性差异金额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日金额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日金额
1、贷款损失准备	819,253,883.45	786,174,250.90
2、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64,731,320.26	9,340,463.23
3、辞退福利	10,241,205.79	19,047,932.23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未实现收益	4,446,243.86	
合 计	898,672,653.36	814,562,646.36
二、产生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项目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未实现收益		13,011,680.08
合 计		13,011,680.08

(2) 已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一、递延所得税资产		
1、贷款损失准备	204,813,470.86	196,543,562.72
2、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16,182,830.07	2,335,115.81
3、辞退福利	2,560,301.45	4,761,983.06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未实现收益	1,111,560.97	
合 计	224,668,163.35	203,640,661.59
二、递延所得税负债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未实现收益		3,252,920.02
合 计		3,252,920.02

14、其他资产

其他资产按项目列示如下:

项 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34,400,889.37	22,676,367.20
长期待摊费用	30,182,983.14	20,800,382.77
存放联行款项		453,676.13
合 计	64,583,872.51	43,930,426.10

(1) 其他应收款

A、其他应收款按项目列示如下:

项 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金、押金	269,628.52	201,028.52
待查错账	28,519.50	4,919.50
代垫诉讼费	11,469,550.76	8,182,710.43
预付款项	28,478,981.55	12,594,814.16
应收利息增值税	789,009.23	67,827.42
财政性资金垫款		6,685,256.81
其他	2,865,244.01	2,385,041.41
小 计	43,900,933.57	30,121,598.25
减: 坏账准备	9,500,044.20	7,445,231.05
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	34,400,889.37	22,676,367.20

B、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变动

项 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年初余额	7,445,231.05	469,444.20
本年计提	2,054,813.15	6,975,786.85
本年转回		
本年核销		
年末余额	9,500,044.20	7,445,231.05

注: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有本行 5%及以上股份股东的欠款。

C、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详细情况:

名称	金额	时间	性质或内容
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	19,914,581.39	2020 年	农信数据中心建筑工程及设备采购分摊款
惠州市东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808,960.00	2019 年	新天华府商铺预付款

(2)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房屋装修费	18,162,026.08	17,830,364.38	8,532,076.75		27,460,313.71

项 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广告费	592,220.14	1,290,151.50	1,112,102.79		770,268.85
其他	2,046,136.55	644,928.01	738,663.98		1,952,400.58
合 计	20,800,382.77	19,765,443.89	10,382,843.52		30,182,983.14

15、向中央银行借款

项 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再贴现		
向中央银行借款	1,518,100,900.00	690,000,000.00
合 计	1,518,100,900.00	690,000,000.00

16、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项 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境内银行存放活期款项		
境内银行存放定期款项	1,690,000,000.00	3,770,000,000.00
合 计	1,690,000,000.00	3,770,000,000.00

17、拆入资金

项 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境内银行拆入	250,000,000.00	50,000,000.00
境内非银行金融机构拆入		
合 计	250,000,000.00	50,000,000.00

18、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项 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卖出回购政府债券	2,589,800,000.00	
卖出回购同业存单	593,310,000.00	1,627,770,000.00
合 计	3,183,110,000.00	1,627,770,000.00

19、吸收存款

(1) 吸收存款按存款种类情况列示如下:

项 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活期存款:	34,239,575,788.23	29,966,253,427.17
公司客户	20,340,620,857.65	17,830,001,530.66
个人客户	13,898,954,930.58	12,136,251,896.51
定期存款:	21,511,245,669.27	18,287,299,730.52
公司客户	4,208,553,814.23	3,184,346,178.13
个人客户	17,302,691,855.04	15,102,953,552.39
保证金存款	19,869,586.14	128,848,076.11
其他存款	19,586,193.35	24,557,069.43
合 计	55,790,277,236.99	48,406,958,303.23

注: 持有本行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在本行的存款余额详见附注十四、2 (2)。

(2) 保证金存款列示如下:

项 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保函保证金	5,044,893.54	45,075,547.77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6,048,852.79	7,790,322.34
其他	8,775,839.81	75,982,206.00
合 计	19,869,586.14	128,848,076.11

20、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分类

项目	2019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91,929,810.26	485,264,029.01	483,418,682.46	93,775,156.81
二、设定提存计划	27,903,005.24	20,227,673.50	29,516,970.48	18,613,708.26
三、辞退福利	19,047,932.23	100,000.00	8,906,726.44	10,241,205.79
合计	138,880,747.73	505,591,702.51	521,842,379.38	122,630,070.86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19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5,557,372.49	368,063,225.65	378,192,961.07	55,427,637.07
2、职工福利费		28,672,226.17	28,672,226.17	
3、社会保险费	24,932,759.66	26,110,185.41	24,089,400.68	26,953,544.39
其中：医疗保险费	24,932,660.72	26,095,282.53	24,074,522.60	26,953,420.65
工伤保险费	98.94	14,902.88	14,878.08	123.74
生育保险费				
4、住房公积金	33,158.00	33,370,757.00	33,401,030.00	2,885.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199,233.67	8,618,007.07	8,914,910.67	902,330.07
6、其他短期薪酬	207,286.44	20,429,627.71	10,148,153.87	10,488,760.28
合计	91,929,810.26	485,264,029.01	483,418,682.46	93,775,156.8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基本养老保险费	1,934.87	1,791,549.33	1,793,484.20	
2、失业保险费	589.39	33,818.13	34,009.60	397.92
3、企业年金缴费	27,900,480.98	18,402,306.04	27,689,476.68	18,613,310.34
合计	27,903,005.24	20,227,673.50	29,516,970.48	18,613,708.26

21、应交税费

税 种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应交增值税	34,073,881.17	18,603,675.29
应交附加税费	4,243,453.39	2,016,907.24
应交房产税		968,756.40
应交土地使用税		52,657.24
应交个人所得税	715,892.13	797,019.34

税 种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应交企业所得税	66,276,901.90	64,102,321.90
其他	27,716.12	27,678.50
合 计	105,337,844.71	86,569,015.91

22、应付利息

项 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中央银行借款利息	1,103,963.08	449,930.55
应付同业存放及拆入利息	20,269,261.12	60,221,758.33
应付吸收存款利息	556,254,205.98	458,603,044.66
应付债券利息	14,942,465.75	
其他应付利息	2,133,947.57	2,109,598.97
合 计	594,703,843.50	521,384,332.51

23、应付债券

债券名称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二级资本债券	999,415,745.35	
同业存单		826,280,234.10
合 计	999,415,745.35	826,280,234.10

二级资本债券详细信息列示如下：

债券名称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利率	面值总额	发行金额
20 惠州农商二级	2020-9-18	10 年	5.40%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注：本行于 2020 年经中国人民银行出具的银许准予决字[2020]第 32 号批文和中国银保监会广东监管局出具的粤银保监复[2020]134 号文核准发行二级资本债券，详细情况如下：

2020 年 9 月 18 日本行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固定利率二级资本债券，债券名称：20 惠州农商二级，票面金额为人民币 10 亿元，发行费用 588,000 元，债券期限为十年，在第五年末附有发行人赎回权，债券利率为年利率 5.40%，每年定期支付利息。

24、其他负债

项 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付款	102,091,450.39	108,129,960.23
应付股利	256,481.63	256,664.63
联行存放款项	1,954,417.38	
其他	7,054,040.98	39,223,518.00
合 计	111,356,390.38	147,610,142.86

(1) 其他应付款按内容列示如下:

项 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待查错帐	9,318.26	
久悬未取款	2,119,517.09	1,909,083.37
待转手续费	844,365.96	19,949.32
暂收款	84,203,060.35	2,086,130.61
待结算款项	4,905,866.07	
保证金或押金	1,725,310.71	1,930,453.93
工程款项	868,595.30	719,342.68
应付受托管理信贷资产本息	5,190,621.43	14,429,722.76
待免税款		80,000,000.00
清退股金	695,567.47	695,767.47
其他	1,529,227.75	6,339,510.09
合 计	102,091,450.39	108,129,960.23

注: 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中无欠持本行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详细情况:

项 目	金 额	性质或内容
代收非税财政收入	74,900,572.99	代收非税财政收入
应付受托管理信贷资产本息	5,190,621.43	受托管理信贷资产本息

(2) 应付股利

主要投资者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欠付股利原因
法人股东			

主要投资者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欠付股利原因
自然人股东	256,481.63	256,664.63	无法支付
合 计	256,481.63	256,664.63	

注：本行于 2020 年 4 月 23 日召开 2019 年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度股份分红方案的议案，该分配方案以 2019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967,880,710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8 元（含税），每 10 股转送 1.5 股（含税）。

(3) 其他

项 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外汇买卖	454.66	241.13
待结算财政款项	6,549,782.18	790,112.59
住房周转金	503,164.28	503,164.28
代理业务流动负债	639.86	37,930,000.00
合 计	7,054,040.98	39,223,518.00

25、股本

投资者名称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转出额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非自然人股东	1,087,033,595.00	163,055,044.00	111,229,810.00	1,138,858,829.00
自然人股东	880,847,115.00	243,357,039.00		1,124,204,154.00
合 计	1,967,880,710.00	406,412,083.00	111,229,810.00	2,263,062,983.00

持本行 5%及 5%以上股份的股东情况：

股东名称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持股比例 (%)	金额	持股比例 (%)
太东集团有限公司	187,886,371.00	8.30	163,379,453.00	8.30
惠州交投路桥投资有限公司	184,000,000.00	8.13	160,000,000.00	8.13
TCL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38,460,704.00	7.04
合 计	371,886,371.00	16.43	461,840,157.00	23.47

注：本行于 2020 年 4 月 23 日召开 2019 年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度股份分红方案的议案，该分配方案以 2019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967,880,710 股为基数，向 2019 年 12 月 31 日登记在册的股东按每 10 股派送股票股利 1.5 股（含税），派送股票股利合计

295,182,273 股。

26、资本公积

项 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	154,000,000.00			154,000,000.00
其他	201,176,459.13	19,445,985.44		220,622,444.57
合 计	355,176,459.13	19,445,985.44		374,622,444.57

注：资本公积其他本期增加7,260,076.01元系收回改制时股东出资购买的不良贷款，12,185,909.43元为长期股权投资中以权益法核算的被投资单位的资本公积增加。

27、其他综合收益

项 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发生金额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758,760.06	-47,748,583.46	-28,469,060.00	-4,364,480.99	-14,915,042.47		-5,156,282.41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821,599.52			-1,821,599.52		-1,821,599.5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9,758,760.06	-45,926,983.94	-28,469,060.00	-4,364,480.99	-13,093,442.95		-3,334,682.89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9,758,760.06	-47,748,583.46	-28,469,060.00	-4,364,480.99	-14,915,042.47		-5,156,282.41

28、盈余公积

项 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397,433,996.19	83,018,345.31		480,452,341.50

项 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任意盈余公积				
合 计	397,433,996.19	83,018,345.31		480,452,341.50

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本行章程及董事会决议，本行按中国会计准则下的净利润提取 10%作为法定盈余公积。当本行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本行股本的 50%以上时，可以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经股东大会批准，本行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可用于弥补本行的亏损或者转增本行股本。运用法定盈余公积转增股本后，所留存的法定盈余公积不得少于股本的 25%。

29、一般准备

项 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一般准备	844,454,653.35	83,467,432.31		927,922,085.66
合 计	844,454,653.35	83,467,432.31		927,922,085.66

注：一般准备本期增加额系提取一般风险准备及收回人民银行置换不良贷款。

30、未分配利润

项 目	分配政策	金 额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未分配利润		1,781,508,032.49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数		
追溯调整后未分配利润		1,781,508,032.49
加：本年净利润转入		830,183,453.0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净利润 10%	83,018,345.31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83,018,345.31
应付普通股股利		157,430,456.8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295,182,273.00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未分配利润		1,993,042,065.16

31、利息净收入

项 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利息收入：		
1) 存放中央银行	66,894,748.87	75,211,832.25
2) 存放同业款项	6,490,875.90	10,762,110.76
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6,843,322.34	72,808,716.40
4) 转贴现利息收入	89,047,419.21	49,978,565.01
5) 债券投资	436,747,995.62	437,224,749.51
6) 理财产品和资管计划受益权		23,340,838.39
7) 发放贷款和垫款	2,101,949,926.47	1,932,786,536.24
—公司贷款	1,101,856,547.35	1,007,669,503.56
—个人贷款	1,000,093,379.12	925,117,032.68
利息收入合计	2,747,974,288.41	2,602,113,348.56
利息支出：		
1) 中央银行借款	29,655,947.62	11,921,250.03
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81,403,334.71	125,217,088.90
3) 同业存单利息支出	3,719,765.90	25,771,865.82
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782,668.96	3,112,304.97
5) 吸收存款	646,943,499.41	528,303,685.71
6) 拆入资金	7,359,583.34	177,500.00
7) 应付债券	14,946,211.10	
利息支出合计	787,811,011.04	694,503,695.43
利息净收入	1,960,163,277.37	1,907,609,653.13

32、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项 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银行卡业务手续费收入	4,841,436.47	17,284,471.17
结算业务手续费收入	9,068,436.55	4,566,221.01
代理业务手续费收入	4,816,072.28	5,822,247.10
外汇业务手续费收入	30,919.14	32,725.54

项 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担保业务手续费收入	258,625.16	1,527,554.70
账户管理费收入	591,513.32	190,629.90
信用卡业务手续费收入	1,845,279.16	6,332.83
其他手续费收入	12,789,447.47	12,230,049.54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合计	34,241,729.55	41,660,231.79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银行卡业务手续费支出	24,143.09	93,884.14
结算业务手续费支出	6,705,822.57	8,073,796.90
其他业务手续费支出	1,137,214.85	491,875.51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合计	7,867,180.51	8,659,556.55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6,374,549.04	33,000,675.24

33、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融资产价差收益	-445,000.00	3,250,599.65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5,321,018.0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900,000.00	18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52,834,513.50	50,091,338.28
合 计	53,289,513.50	58,842,956.01

34、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978,190.00
合 计		-1,978,190.00

35、其他业务收入

项 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房地产租金收入	610,160.64	489,604.27
合 计	610,160.64	489,604.27

36、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处置非流动资产的利得（损失“-”）	86,277,321.94	113,766,561.69
合 计	86,277,321.94	113,766,561.69

37、其他收益

(1) 其他收益分类情况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632,400.00	838,300.00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273,642.01	588,003.00
合 计	906,042.01	1,426,303.00

(2)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支持和鼓励总部企业发展资金	632,400.00	838,300.00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632,400.00	838,300.00	

38、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计缴标准
城市维护建设税	6,006,087.73	4,062,882.65	应纳流转税额的 7%
教育费附加	2,574,037.60	1,741,235.42	应纳流转税额的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1,716,025.06	1,160,823.61	应纳流转税额的 2%
房产税	204,779.91	2,897,186.23	
土地使用税	179,917.60	1,516,762.25	
印花税	772,879.80	782,379.70	
车船使用税	30,643.04	30,643.04	
其他	418,978.90	523,429.29	
合 计	11,903,349.64	12,715,342.19	

39、业务及管理费

项 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员工费用	505,591,702.51	484,066,272.58
业务费用	170,373,563.27	166,350,608.61
固定资产折旧	27,156,266.14	28,240,053.79
无形资产摊销	2,429,445.85	3,787,736.3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382,843.52	11,020,775.51
合 计	715,933,821.29	693,465,446.87

40、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贷款和垫款减值损失/准备转回	332,025,404.12	190,736,053.62
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准备转回	2,054,813.15	6,975,786.85
应收利息减值准备/准备转回	453,487.21	46,512.79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准备转回	531,122.37	68,877.6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准备转回	47,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准备转回	5,369,400.00	
合 计	387,434,226.85	197,827,230.89

41、营业外收入

项 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提前还款违约金收入	2,809,281.94	1,276,737.15
长款收入		101,166.00
罚款收入	396,128.06	1,342,228.06
非流动资产报废利得		17,561.00
其他	124,462.49	28,628.24
合 计	3,329,872.49	2,766,320.45

42、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罚没支出	410,000.00	1,050,031.28
捐赠支出	2,509,789.10	1,164,868.00
久悬未取款项支出	56,475.30	3,276.39
赔偿款	200,000.00	
违约金	200,000.00	
滞纳金	151,292.19	
其他	199,823.20	61,420.00
合 计	3,727,379.79	2,279,595.67

43、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 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197,684,666.47	289,034,206.24
加：递延所得税费用（收益以“-”列示）	-19,915,940.79	-24,194,328.18
所得税费用	177,768,725.68	264,839,878.0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利润总额	1,007,952,178.77
按法定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51,988,044.6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归属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损益	-13,208,628.38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93,958,071.74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3,309,434.03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其他	-362,052.92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所得税费用	177,768,725.68

44、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详见附注七、27。

45、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将净利润调整为因经营活动而产生的现金流量

项 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净利润	830,183,453.09	945,431,246.43
加：资产减值损失	387,434,226.85	197,827,230.89
固定资产和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27,425,183.65	28,508,971.30
无形资产摊销	2,429,445.85	3,787,736.3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382,843.52	11,020,775.5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6,277,321.94	-113,784,122.6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978,190.0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3,289,513.50	-58,842,956.01
发行债券利息支出	18,665,977.00	25,771,865.8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915,940.79	-24,194,328.1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043,479,452.72	-7,470,405,471.4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911,401,461.45	7,535,849,891.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84,960,362.46	1,082,949,029.66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项 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现金的期末余额	501,046,564.29	694,671,540.91

项 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94,671,540.91	415,492,597.1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4,564,706,506.87	11,125,683,380.38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11,125,683,380.38	7,108,609,458.1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754,601,850.13	4,296,252,865.93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 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A. 现金	501,046,564.29	694,671,540.91
B. 现金等价物	4,564,706,506.87	11,125,683,380.38
其中：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001,181,145.14	693,133,500.13
原始到期日不超过三个月的：存放同业款项	1,414,440,681.73	1,010,367,120.25
原始到期日不超过三个月的：拆放同业款项		
原始到期日不超过三个月的：买入返售资产	1,638,870,000.00	7,063,101,000.00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510,214,680.00	2,359,081,760.00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65,753,071.16	11,820,354,921.29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联营企业的基础信息

被投资单位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广东龙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惠州市龙门县	龙门县龙城街道迎宾大道881号	金融	20.02		权益法
广东陆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汕尾市	陆丰市东海镇东海大道西侧路边	金融	54.10		权益法

注：根据银监局要求，本行入股广东陆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时，出具《入股申明及承诺书》，承诺“不干预陆丰农商银行的日常经营事务。”因此，对广东陆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权投资按权益法进行核算，未纳入合并范围。

(2) 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广东龙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 司		广东陆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 司	
	期末余额/本期 发生额	年初余额/上年 发生额	期末余额/本期 发生额	年初余额/上年 发生额
资产合计	9,507,632,121.06	8,610,900,972.15	8,650,229,094.61	7,779,158,440.53
负债合计	8,646,632,175.73	7,790,272,921.78	7,703,525,021.65	6,887,510,563.75
所有者权益	860,999,945.33	820,628,050.37	946,704,072.96	891,647,876.78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72,401,744.24	164,317,905.04	512,203,303.32	482,415,784.33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 值	249,621,744.24	241,537,905.04	918,294,443.30	888,506,924.31
营业收入	324,175,241.05	311,684,348.14	192,123,185.72	173,358,712.33
净利润	92,099,672.97	93,607,510.53	70,947,610.16	61,340,545.38
其他综合收益			-3,366,857.79	
综合收益总额	92,099,672.97	93,607,510.53	67,580,752.37	61,340,545.38
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 利	9,687,465.22	1,834,747.20	15,640,000.00	

2、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

本行通过直接持有投资而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权益。这些结构化主体未纳入本行的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主要包括投资基金、理财产品、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以及资产支持融资债券。这些结构化主体的性质和目的主要是管理投资者的资产并赚取管理费，其融资方式是向投资者发行投资产品。

本行通过直接持有投资而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与权益相关的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和最大损失敞口列示如下：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最大损失敞口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应收款项类投资	合计	
理财产品						
资金信托计划及资产管理计划						
基金产品						
资产支持证券		200,000,000.00	546,114,344.23		746,114,344.23	746,114,344.23
合计		200,000,000.00	546,114,344.23		746,114,344.23	746,114,344.23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最大损失敞口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应收款项类投资	合计	
理财产品						
资金信托计划及资产管理计划						
基金产品						
资产支持证券		165,443,862.81	434,406,031.97		599,849,894.78	599,849,894.78
合计		165,443,862.81	434,406,031.97		599,849,894.78	599,849,894.78

(2) 在本行作为发起人但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

本行发起设立的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本行发行的非保本理财产品。这些结构化主体的性质和目的主要是管理投资者的资产并收取管理费，其融资方式是向投资者发行投资产品。本行在这些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

主要包括直接持有投资或通过管理这些结构化主体收取管理费收入。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因直接持有投资以及应收手续费而在资产负债表中反映的资产项目的账面价值金额不重大。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发起设立但未纳入本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非保本理财产品资产规模余额为人民币 146,269,876.97 元。

九、主要表外业务

1、表外业务是指所有不在资产负债表中反映的业务，包括两部分：或有风险的表外业务即为客户债务清偿能力提供担保、承担客户违约风险的业务；无风险的表外业务主要包括结算、代理业务。

2、或有风险

(1) 银行承兑汇票是由承兑申请人向本行申请，经本行审查同意承兑的商业汇票。

(2) 银行保函指本行应申请人或委托人的要求，以出具保函的形式向收益人承诺，当申请人不履行合同约定的义务或承诺的事项时，由本行按保函约定履行债务或承担责任的信贷业务。

(3) 或有风险主要表外项目余额如下

项 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未使用的信用卡额度	392,629,567.97	96,498,406.80
银行承兑汇票	18,348,030.00	24,135,985.87
开出保函	41,276,730.42	140,927,705.00
小 计	452,254,328.39	261,562,097.67

十、金融风险管理

本行的经营活动大量运用了金融工具，本行以固定利率或浮动利率吸收不同期限的存款并将这些资金运用于利率较高的长期贷款等金融资产以增加利差，同时保持足够的流动性以保证负债到期后及时偿还。本行在中国人民银行制定的利率体系下，在广东省惠州地区开展业务，此类金融工具不仅包括资产负债表内的发放贷款和垫款，还包括提供担保与其他承诺。

本行风险管理的目标：（1）确保持续发展，将风险管理纳入本行整体发展战略，通过风险管理促进发展战略的实现；（2）确保审慎合规经营，严格遵循有关法律法规，符合监管要求；（3）确保风险可控，在可承受范围内实现风险、收益与发展的合理匹配。

本行风险管理的主要内容为对经营活动中面临的各类风险进行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具体包括：维护全行风险治理结构的正常运转、建立健全风险管理政策体系、授权管理、信用风险管理、市场风险管理、流动性风险管理、操作风险管理、法律与合规管理、风险计量工具和风险管理系统的开发以及定期编制风险报告、向高级管理层报告、与监管机构的沟通协调、其他与风险管理相关的工作。

本行董事会对本行的风险管理承担最终责任，并通过其风险管理委员会和审计委员会监督本行的风险管理职能。本行的经营管理层组织本行风险管理政策的实施，并负责向本行董事会汇报风险管理事宜。本行的风险管理的职能均集中在总行层面，并明确了内部各部门对金融风险的监控。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客户（或者交易对象）可能无法或者不愿意履行对本行按约定负有的义务的风险。本行的信用风险主要源于发放贷款和垫款等的信贷业务，和非我国财政部及中国人民银行发行的债券和票据的投资，以及与中国人民银行以外的金融机构的资金业务。

本行贷款审查制度和风险防范制度的核心内容包括：信贷政策制定；授信前尽职调查；客户信用评级；担保评估；贷款审查和审批；放款；授信后管理；不良贷款管理；追究不良信贷资产责任人的责任。信用风险管理的手段不限于取得抵押物相关权证及保证。对于表外的信贷承诺，本行一般会收取保证金以减少信用风险。

1、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下表为本行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未考虑抵质押物及其他信用增级措施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对于资产负债表项目，金融资产的风险敞口即为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

项 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表项目的信用风险敞口包括：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5,202,857,082.87	5,224,279,014.25
存放同业款项	1,414,440,681.73	1,032,342,150.25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638,870,000.00	7,063,101,000.00
发放贷款和垫款	37,733,691,259.05	31,796,421,235.27

项 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3,470,631,354.23	5,605,413,601.97
持有至到期投资	8,358,941,832.43	8,311,927,853.34
应收利息	361,207,958.77	241,586,120.24
其他金融资产	5,921,907.82	10,081,553.04
小计	68,186,562,076.90	59,285,152,528.36
表外信用承诺风险敞口包括：		
未使用的信用卡额度	392,629,567.97	96,498,406.80
银行承兑汇票	18,348,030.00	24,135,985.87
开出保函	41,276,730.42	140,927,705.00
小计	452,254,328.39	261,562,097.67
合计	68,638,816,405.29	59,546,714,626.03

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不含权益投资账面价值。

2、金融资产逾期及减值

发放贷款和垫款、存放同业款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类投资的减值及逾期情况列示如下：

项目	发放贷款和垫款			存放 同业款项	买入返售 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 金融资产	持有至 到期投资	应收款项 类投资
	公司贷款	个人贷款	合计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未减值	21,910,897,193.49	15,900,342,539.27	37,811,239,732.76	1,414,440,681.73	1,638,870,000.00	13,517,631,354.23	8,364,311,232.43	
逾期未减值	591,426,000.16	197,644,493.11	789,070,493.27					
已减值	222,239,084.33	119,819,520.45	342,058,604.78					
合计	22,724,562,277.98	16,217,806,552.83	38,942,368,830.81	1,414,440,681.73	1,638,870,000.00	13,517,631,354.23	8,364,311,232.43	
减：减值准备			1,208,677,571.76			47,000,000.00	5,369,400.00	
净值			37,733,691,259.05	1,414,440,681.73	1,638,870,000.00	13,470,631,354.23	8,358,941,832.43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未减值	16,190,206,867.47	15,825,628,932.53	32,015,835,800.00	1,032,342,150.25	7,063,101,000.00	5,605,413,601.97	8,311,927,853.34	
逾期未减值	330,836,609.06	150,481,469.14	481,318,078.20					
已减值	192,908,912.26	63,237,136.73	256,146,048.99					
合计	16,713,952,388.79	16,039,347,538.40	32,753,299,927.19	1,032,342,150.25	7,063,101,000.00	5,605,413,601.97	8,311,927,853.34	
减：减值准备			956,878,691.92					
净值			31,796,421,235.27	1,032,342,150.25	7,063,101,000.00	5,605,413,601.97	8,311,927,853.34	

(1) 下表列示了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未逾期未减值的发放贷款和垫款五级分类情况: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贷款	21,910,897,193.49	16,190,206,867.47
正常	21,567,296,699.20	15,865,606,985.64
关注	343,600,494.29	324,599,881.83
个人贷款	15,900,342,539.27	15,825,628,932.53
正常	15,824,243,268.68	15,802,679,417.44
关注	76,099,270.59	22,949,515.09
合计	37,811,239,732.76	32,015,835,800.00

(2) 逾期未减值

本行认为,该部分逾期贷款可以通过借款人的经营收入、担保人代偿及处置抵质押物或查封物等方式获得偿还,因此未将其认定为减值贷款。逾期但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逾期天数披露如下:

项目	发放贷款和垫款		
	公司贷款	个人贷款	合计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逾期 3 个月以内	591,426,000.16	197,644,493.11	789,070,493.27
逾期 3 至 6 个月			
逾期 6 个月以上			
合计	591,426,000.16	197,644,493.11	789,070,493.27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逾期 3 个月以内	330,836,609.06	150,481,469.14	481,318,078.20
逾期 3 至 6 个月			
逾期 6 个月以上			
合计	330,836,609.06	150,481,469.14	481,318,078.20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存放同业款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不存在逾期且未发生减值情况。

(3) 已减值金融资产

已减值的贷款及垫款按担保方式分类如下: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贷款	3,987,061.20	1,255,413.98
保证贷款	13,978,607.24	2,352,677.97
附担保物贷款	324,092,936.34	252,537,957.04
—抵押贷款	324,092,936.34	252,537,957.04
—质押贷款		
合计	342,058,604.78	256,146,048.99

3、证券投资

下表列示了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外部评级机构对本行持有的证券的评级分布情况: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类金融资产	应收款项类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合计
AAA		4,957,299,970.00		1,852,803,581.84	6,810,103,551.84
A-至 AA+				65,437,774.91	65,437,774.91
未评级					
—政府债券		5,192,384,740.00		6,200,564,047.06	11,392,948,787.06
—金融债券		101,445,500.00			101,445,500.00
—资产支持证券		499,114,344.23		194,630,600.00	693,744,944.23
—同业存单		2,720,386,800.00			2,720,386,800.00
信托计划投资和资管计划投资					
理财投资					
其他				45,505,828.62	45,505,828.62
合计		13,470,631,354.23		8,358,941,832.43	21,829,573,186.66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类金融资产	应收款项类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合计
AAA		131,265,420.00		3,506,687,686.96	3,637,953,106.96
A-至 AA+				14,967,803.38	14,967,803.38
未评级					
—政府债券		2,678,545,390.00		3,996,259,867.34	6,674,805,257.34
—金融债券		292,570,410.00			292,570,410.00
—资产支持证券		434,406,031.97		51,238,109.78	485,644,141.75
—同业存单		2,068,626,350.00		697,067,092.99	2,765,693,442.99
信托计划投资和资管计划投资					
理财投资					
其他				45,707,292.89	45,707,292.89
合计		5,605,413,601.97		8,311,927,853.34	13,917,341,455.31

4、 金融资产信用风险集中度

地域集中度

本行的客户贷款、金融担保和相关信用承诺业务主要集中于中国。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持有的金融资产主要集中在中国内地。

行业集中度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行金融资产主要由贷款（包括贷款和垫款）和证券投资（可供出售类金融资产和持有至到期投资）构成。这些主要金融资产的行业集中度见财务报表注释七。

（二）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利率、汇率、股票价格和商品价格）的不利变动而使本行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影响本行业务的市场风险主要类别有利率风险。

本行按照银保监会关于商业银行资本充足率的有关要求划分银行账户和交易账户，并根据银行账户和交易账户的性质和特点，采取相应的市场风险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方法。

报告期内，市场风险中对本行影响较大的主要是利率风险。本行已成立利率管理机构利

管理办法，市场风险管理能力和应对措施不断加强。主要措施：一是强化市场风险的计量和监测。本行定期计算利率敏感性指标，对有重大影响的情形提出应急处理方案，动态监控市场风险限额执行情况。二是实行市场风险限额管理。本行按交易限额、风险限额和止损限额实施限额管理，对超限额情况及时进行监控和处理。三是加强资金业务风险控制。本行根据风险管理需要，印发了《惠州农商银行同业业务管理办法（2018 年版）》等管理制度，不断加强同业投资、外汇业务、同业授信等各类资金业务风险控制和防范。四是加强国际业务风险控制。汇率风险控制方面，本行进行外汇风险集中式管理，自动监控额度使用情况、报告敞口的异常状况；代理行风险管理方面，建立代理行评分评级制度，作为同业授信的基本依据。

（三）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行虽然有清偿能力，但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或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以应对资产增长或支付到期债务的风险。该风险可能来自央行要求存贷比的变化和面临各类日常新近提款的要求。提款要求包括同业存放、活期存款、到期的定期存款、客户贷款提款、担保及其他现金结算的付款要求。本行无需保持满足所有付现要求的流动性，不会为满足所有这些资金需求保留等额的现金储备，因为根据历史经验，相当一部分到期的存款并不会在到期日立刻提走，而是继续留在本行。但是为了确保应对不可预料的资金需求，本行规定了最低的资金存量标准和最低需保持的同业拆入的额度以满足各类提款需求。此外，本行认为通常情况下第三方不会按照担保或开具信用证所承诺的金额全额提取资金，因此提供担保和开具信用证所需要的资金一般会低于信贷承诺的金额；同时，大量的信贷承诺可能因为过期或中止而无需实际履行，因此信贷承诺的合同金额不代表未来所需的资金需求。

本行董事会及其授权的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制定与本行流动性风险管理战略有关的政策，对资产负债管理进行统一领导、比例管理、分类实施、定期考核。本行高级管理层负责制定与本行流动性风险管理有关的业务政策。计划财务部、合规与风险管理部、授信管理部、资金业务部是四个具体职能部门。

报告期内，本行积极开展各项工作提高流动性风险管理的能力。本行持续加强存款资金的组织力度，夯实负债基础，提高存款稳定性；合理配比贷款期限，保持适当的流动性，满足正常的兑付需求；合理搭配同业投资品种及期限，确保融入及融出资金期限及规模相配比，保持流动性充足；安排专人每天监测全行可使用资金情况，严格执行《惠州农商银行大额资

金、内部账及特殊交易业务审批管理实施细则（2018 年版）》等管理制度，合理测算资金头寸，确保备付资金时刻保持充足，提高剩余资金使用效率等有效措施，持续开展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

（四）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因不完善的或失效的内部程序、人员和系统或外部事件造成损失的风险。包括法律风险，但不包括战略和声誉风险。操作风险是本行经营不可避免的因素，无法完全消除，只能尽可能减少。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对本行造成重大的财产损失的操作风险事件。

报告期内，本行通过不断建立健全了内部制度体系，持续开展业务操作培训，提高员工的业务水平和管理能力；开展业务检查及事后监督系统排查，规范本行业务操作流程，防范操作风险。本行充分利用各种控制方法提高风险控制的效率和效果，特别是由省联社统一开发的风险管理预警系统对风险相关指标进行全面监测预警，对出现风险指标预警，及时采取有效措施化解和处置。持续加强风险监控日常管理，强化案件防控和内控管理，提高风险识别和防范能力；有效防范操作风险。报告期内，本行操作风险管控能力得到持续提升，操作风险管理整体情况良好，未发生重大操作风险事件。

十一、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交换或者清偿的金额。

对于活跃市场中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本行以市场价格确认其公允价值；本行持有或者发行的不存在市场价格或市场利率的其他金融资产或者金融负债，其公允价值的确认如下：

1、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拆入资金于 12 个月内到期的以上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其账面价值接近其公允价值，按照账面价值确认；除此之外的估计公允价值为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按照当前市场利率的贴现值。

2、 回购和返售协议：回购和返售协议主要涉及票据和债券投资，且到期日均在一年以内，该类短期融资安排的公允价值近似于其账面价值，按账面价值确认。

3、 发放贷款和垫款、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其他金融资产：于 12 个月内到期的发放贷款和垫款、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其他金融资产按照扣除减值准备后的净额确认，此外的发放贷款和垫款、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其他金融资产的估计公允价值为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按照当前市场

利率的贴现值。

4、吸收存款和其他金融负债：支票账户、储蓄账户、短期货币市场存款和于 12 个月内到期的其他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即期需支付给客户的应付金额。此外的吸收存款和其他金融负债，以剩余到期期间接近的先行定期存款利率作为贴现率按照现金流贴现模型计算公允价值。

十二、 资本管理

本行资本管理以资本充足率和核心资本充足率为核心，目标是使之符合外部监管、信用评级、风险补偿和股东回报的要求，并推动本行的风险管理，密切结合发展规划，实现规模扩张与盈利能力、资本总量与结构优化、最佳资本规模与资本回报的协调。

本行根据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令 2012 年第 1 号《商业银行资本充足率管理办法》、银监发[2007]82 号文《关于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后计算资本充足率有关问题的通知》和其他相关规定的方法对资本充足率以及监管资本的运用作定期监控，分别于每年年末及每季度给银保监部门提供所需信息，并保证满足银监会商业银行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 8%和核心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 4%的要求。

如下：（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518,394.56
一级资本净额	518,394.56
资本净额	663,802.08
加权风险资产	4,079,294.39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2.71
一级资本充足率%	12.71
资本充足率%	16.27

十三、 薪酬制度的设计和执行情况

本行按照《关于建立健全农村合作金融机构激励约束机制的指导意见》、《商业银行稳健薪酬监管指引》、《广东省农村合作金融机构工资总额管理办法（2018 年版）》和《广东省农村合作金融机构高管薪酬管理办法（2018 年版）》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并参照《广

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薪酬延期支付管理办法》制定了《惠州农商银行薪酬管理办法（2019 年版）》、《惠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惠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薪酬管理办法（2019 年版）》、《惠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实施细则》、《惠州农商银行绩效薪酬延期支付实施细则（2018 年第二版）》和《惠州农商银行薪酬与绩效管理委员会议事规则（2020 年版）》等薪酬制度，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1、薪酬管理架构及决策程序，包括薪酬管理委员会（小组）的结构和权限

本行高级管理层设立薪酬及绩效管理委员会，委员会在高级管理层授权下，对全行人力资源规划方案、员工的薪酬管理与绩效激励机制和绩效分配方案进行审议决策。委员会由 5 名以上（含）委员组成。其中：主任委员由本行行长担任；并可按需设置副主任委员，一般由分管薪酬、绩效副行长担任；其他委员由人力资源部、计划财务部、合规与风险管理部等部门负责人组成。会议由主任委员主持，主任委员不能出席时可委托一名副主任委员主持。

薪酬及绩效管理委员会行使下列职责：

（1）人力资源规划。根据战略目标组织，落实人力资源规划工作，对本行人员规模、人才质量、组织结构、组织效能等重大事项的人力资源投资和政策性干预项目进行审议、审定。

（2）薪酬管理。督办、落实员工的薪酬福利管理制度的健全与完善；审议、确定本行薪酬策略和薪酬预算；为本行薪酬体系设计和薪酬管理提供原则、目标和策略导向；对人力资源部组织拟定的薪酬管理框架体系及相关制度、流程进行审议，并提供修改意见和建议；批准、颁布审议通过的薪酬管理框架体系及相关制度、流程；对薪酬管理中申诉进行最终裁决。

（3）绩效管理。组织建立本行机构及人员的绩效考核评价体系，审批相关考核办法；审定辖内机构及人员的季度、年度考核结果，提出员工级别升降、岗位调整、职务任免和奖惩等意见，报董事会批准后执行；组织实施并监督各条线部门严格执行各项绩效考核办法；组织开展各项考核制度的有效性评估；监督、指导各条线绩效考核的工作。

（4）研究工作。组织调查研究，搜集信息，就影响薪酬与绩效管理活动的重大问题或制度变化提出合理化建议；研究制定全员等级工资制的推行工作并督导落实相关执行工作。

（5）高级管理层授权的其它事项。

委员会下设办公室，设在本行人力资源部，负责承担委员会的会议通知、会务组织、议案提交和协调、督办等日常工作。

2、薪酬延期支付和非现金薪酬情况，包括因故扣回情况

本行薪酬延期支付细则适用于本行高级管理人员及对风险有重要影响岗位上的员工：

(1) 高级管理人员包括：董事长、行长、监事长、副行长、行长助理等高管人员；

(2) 对风险有重要影响岗位上的员工包括：

①总行机关：总行授信审查委员会成员、授信管理部、公司银行部、零售银行部、小微企业金融部的负责人及涉及信贷调查、审查、审批人员；资金业务部的负责人及部门前中台人员。

②直管支行：行长及分管信贷的副行长；市场部、风险部的正副经理及涉及信贷调查、审查、审批人员；授信审查小组成员。

延付薪酬按照员工应发绩效薪酬的一定比例逐月提留，延期支付年限为三年。本行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薪酬延期支付比例为绩效薪酬的 51%。对风险有重要影响岗位上的员工，薪酬延期支付比例为绩效薪酬的 41%。

本行的延期支付薪酬，报告期内按制度规定进行兑付。

3、年度薪酬方案制定、备案及经济、风险和社会责任指标完成考核情况：

2020 年初，本行根据《广东省农村合作金融机构工资总额管理办法（2018 年版）》（粤农信联发（2018）606 号）文件有关规定，做出了 2020 年本行的工资总额预算，按照比去年增长 10%以内核定，预算事项已通过本行党委会、董事会，预算标准在省联社核定的工资总额范围内。

4、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薪酬信息

2020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共 1,845 万元。

5、超出原定薪酬方案的例外情况

本年度未发生例外情况。

十四、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关联方关系：

(1) 持本行 5% 及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有关信息：

股东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单位：万元）
太东集团有限公司	股东	有限责任公司	惠州大亚湾澳头安惠大道 25 号太东集团大厦	苏志团	房地产业	10,000.00

股东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单位：万元）
惠州市惠阳区腾达实业有限公司	股东	有限责任公司	惠州市惠阳区淡水上塘石坑仔高地花园 1 层 06 号铺	刘达华	房地产业	100.00
惠州交投路桥投资有限公司	股东	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省惠州市鹅岭西路 53 号	陈华新	商务服务业	36,027.00
惠州金裕集团有限公司	股东	有限责任公司	惠州市江北 15 号小区金裕碧水湾三景园 A 栋 2 单元 6 层 01 号	吴汉明	商务服务业	16,000.00
惠州嘉卓投资有限公司	股东	有限责任公司	惠州市惠城区三新四村星湖苑 30 号	汪键	商务服务业	6,000.00

(2)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持本行 5% 及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名称及持股情况：

股东公司名称	股份	持股比例 (%)	享有的表决权比例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太东集团有限公司	187,886,371	8.30	8.30	91441300673089329X	合并持股 5% 以上
惠州市惠阳区腾达实业有限公司	15,632,791	0.69	0.69	91441303669841792G	
惠州交投路桥投资有限公司	184,000,000	8.13	8.13	91441300195975691P	
惠州金裕集团有限公司	104,089,719	4.60	4.60	91441300707571544W	合并持股 5% 以上
惠州嘉卓投资有限公司	9,708,943	0.43	0.43	91441302MA4UWJ0Q0W	

(3) 持本行 5% 及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所持股份（或权益）及其变化

企业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金额	本期减少 金额	期末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太东集团有限公司	163,379,453	8.30	24,506,918		187,886,371	8.30
惠州市惠阳区腾达实业有限公司	13,593,731	0.69	2,039,060		15,632,791	0.69

企业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金额	本期减少 金额	期末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惠州交投路桥投资有限公司	160,000,000	8.13	24,000,000		184,000,000	8.13
惠州金裕集团有限公司	90,512,799	4.60	13,576,920		104,089,719	4.60
惠州嘉卓投资有限公司	8,442,559	0.43	1,266,384		9,708,943	0.43

(4) 本报告期内与本行有关联交易的持本行 5% 及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控制的关联企业

关联方名称	与本行的关系
惠州市太东化工有限公司	股东关联企业
惠州市锦旗港务有限公司	股东关联企业
惠州市锦通物流有限公司	股东关联企业
惠州市太东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股东关联企业
惠州市太东能源有限公司	股东关联企业
惠州市和成实业有限公司	股东关联企业
博罗金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股东关联企业
惠州市太东时尚岛酒店有限公司	股东关联企业
惠州市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股东关联企业
惠州市尚品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股东关联企业

(5) 联营企业

联营企业的基本情况请参见附注八、1。

(6) 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董事长：朱小伟；

董事会成员：朱小伟、何伟军、胡平、晏国祥、戴立强、苏志团、吴春江、张富叙、肖玉、李伟良、李清、黄海、孙艳芳、宋全丰（独立董事）、李胜兰（独立董事）、曾学智（独立董事）；

监事会成员：侯召举、彭宏伟、黄国辉、叶国妹、何俊林；

高级管理人员名单：何伟军、晏国祥、戴立强、梁健锋、郑智方、叶海雯。

(7) 本报告期内与本行有关联交易的受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重大影响的企
业

关联方名称	与本行的关系
惠州市皓翔鑫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关联企业
广东好益康酒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关联企业
惠州市好益康饮食休闲有限公司	董事关联企业
惠州市耀庭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关联企业
惠州市龙林雅苑置业有限公司	董事关联企业
惠州市启明实业有限公司	监事关联企业
惠州市合立方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关联企业
惠州市合立方贸易有限公司	监事关联企业
惠州市格恩实业有限公司	监事关联企业
惠州市惠阳区金泰实业有限公司	监事关联企业
惠州市金玉洁实业有限公司	监事关联企业
惠州市合众力实业有限公司	监事关联企业
惠州市惠城区启明星实验幼儿园	监事关联企业
惠州市惠阳京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关联企业
惠州市太东化工有限公司	董事关联企业
惠州市锦旗港务有限公司	董事关联企业
惠州市锦通物流有限公司	董事关联企业
惠州市太东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关联企业
惠州市和成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关联企业
惠州市尚宏实业有限公司	监事关联企业
惠州市华乐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关联企业
博罗金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关联企业
惠州市惠阳经济开发区嘉兴鸿装饰工程部	董事关联企业
惠州市太东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关联企业
惠州市太东时尚岛酒店有限公司	董事关联企业

关联方名称	与本行的关系
惠州市尚品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关联企业
惠州市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董事关联企业
惠州市大亚湾永昶电子工业有限公司	董事关联企业
美高精密部品（惠州）有限公司	董事关联企业
惠州萨至德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关联企业
惠州大亚湾永昶科技电子有限公司	董事关联企业
惠州市惠阳区白马工程部	董事关联企业
惠州市宏盛汇商贸有限公司	董事关联企业
惠州市得莱德电子有限公司	董事关联企业
惠州市澳洋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关联企业
惠州市好益康酒店有限公司	董事关联企业
惠州市华储工业有限公司	董事关联企业
惠州市景生珠宝金行有限公司	董事关联企业
龙门县香溪堡旅游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关联企业
惠州市合立方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监事关联企业
惠州市香溪现代农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关联企业
惠州市华乐时代置业有限公司	监事关联企业
惠州市华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关联企业
惠州市皓翔荣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关联企业
惠州熙扬红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关联企业
惠州市星际体育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关联企业
禧贝生超百货（惠州）有限公司	董事关联企业

2、关联方交易及其交易余额

（1）贷款利息收入

本报告期，未向持有本行5%及5%以上的股份的股东收取贷款利息收入。

向持有本行5%及5%以上的股份的股东控制的关联企业收取的贷款利息收入：

关联方名称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惠州市太东化工有限公司	6,580,122.22	9,932,777.81
惠州市锦旗港务有限公司	7,174,777.79	5,776,000.00
惠州市锦通物流有限公司	9,994,444.45	2,867,944.44
惠州市太东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4,533,791.61	2,180,777.76
惠州市太东能源有限公司	1,553,461.12	
惠州市太东时尚岛酒店有限公司	122,597.23	
惠州市尚品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334,930.59	
惠州市和成实业有限公司	2,236,866.67	4,536,686.95
博罗金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147,729.15	75,208.33
惠州市金盛贸易有限公司		2,370,236.80
惠州市仲恺 TCL 智融科技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5,629,092.04
合计	36,678,720.83	33,368,724.13

向本行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收取的贷款利息收入：

董监高成员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张红梅		90,031.72
黄国辉	193,665.37	537,211.82
李清		142,100.00
合计	193,665.37	769,343.54

向受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重大影响的企业收取的贷款利息收入：

关联方名称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惠州市皓翔鑫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8,182,410.92	27,333,368.10
广东好益康酒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1,253,773.80	16,256,495.71
惠州市好益康饮食休闲有限公司	1,539,768.94	9,424,960.34
惠州市耀庭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3,384,735.05
惠州市龙林雅苑置业有限公司	28,878,205.13	6,032,500.03
惠州市启明实业有限公司	10,029,973.81	7,741,098.39
惠州市合立方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50,493.07	648,249.44
惠州市合立方贸易有限公司	104,013.34	238,525.00
惠州市格恩实业有限公司	1,609,062.24	4,272,486.14

关联方名称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惠州市惠阳区金泰实业有限公司	308,189.88	346,924.30
惠州市金玉洁实业有限公司	879,538.94	1,647,504.07
惠州市合众力实业有限公司	1,887,772.33	2,285,972.01
惠州市惠城区启明星实验幼儿园	435,089.13	468,313.19
惠州市惠阳京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585,890.10	15,763,039.36
惠州市太东化工有限公司	6,580,122.22	9,932,777.81
惠州市锦旗港务有限公司	7,174,777.79	5,776,000.00
惠州市锦通物流有限公司	9,994,444.45	2,867,944.44
惠州市太东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4,533,791.61	2,180,777.76
惠州市和成实业有限公司	2,236,866.67	4,536,686.95
惠州市太东能源有限公司	1,553,461.12	
惠州市太东时尚岛酒店有限公司	122,597.23	
惠州市尚品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334,930.59	
惠州市金盛贸易有限公司		2,370,236.80
惠州市尚宏实业有限公司	1,951,353.94	2,100,086.93
惠州市华乐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046,074.22	
惠州市惠阳经济开发区嘉兴鸿装饰工程部	574,542.84	413,955.90
惠州市盛泽建材有限公司		152,540.00
惠州市东亮铝业有限公司		305,952.78
博罗金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147,729.15	75,208.33
惠州市华乐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270,325.00
惠州市大亚湾永昶电子工业有限公司	2,014,000.00	
美高精密部品（惠州）有限公司	1,113,000.02	
惠州萨至德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903,222.21	
惠州大亚湾永昶科技电子有限公司	1,825,555.57	
惠州市惠阳区白马工程部	1,173,566.67	
惠州市宏盛汇商贸有限公司	611,527.80	
惠州市得莱德电子有限公司	115,500.00	

关联方名称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惠州市澳洋实业有限公司	307,125.03	
惠州市好益康酒店有限公司	9,777,777.77	
惠州市华储工业有限公司	334,930.59	
惠州市景生珠宝金行有限公司	353,410.00	
龙门县香溪堡旅游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580,508.05	
惠州市合立方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336,251.51	
惠州市香溪现代农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89,285.43	
惠州市华乐时代置业有限公司	334,930.59	
惠州市华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334,930.59	
惠州市皓翔荣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376,991.00	
惠州市星际体育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681,672.06	
禧贝生超百货（惠州）有限公司	307,125.03	
合计	157,766,183.38	127,826,663.83

(2) 关联方交易余额

持有本行5%及5%以上的股份的股东的关联交易余额:

股东名称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贷款余额	存款余额	贷款余额	存款余额
太东集团有限公司		21,239.30		
惠州市惠阳区腾达实业有限公司		27,806.64		
惠州交投路桥投资有限公司		2,819,153.09		
惠州金裕集团有限公司		2,621,921.55		
合计		5,490,120.58		

持有本行5%及5%以上股份股东控制的关联企业关联交易余额:

关联方名称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贷款余额	存款余额	贷款余额	存款余额
惠州市太东化工有限公司	54,000,000.00	7,015,513.89	110,000,000.00	21,322.93
惠州市锦旗港务有限公司	160,000,000.00	22,158.05	90,000,000.00	856,101.76

关联方名称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贷款余额	存款余额	贷款余额	存款余额
惠州市锦通物流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46,757.73	130,000,000.00	59,150.51
惠州市太东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85,000,000.00	10,101,388.28	10,000,000.00	
惠州市太东能源有限公司		6,662.57	40,000,000.00	
惠州市太东时尚岛酒店有限公司		9,319.82		
惠州市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14,880,059.22		
惠州市尚品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	53,711.21		
惠州市和成实业有限公司			65,000,000.00	21,770.58
博罗金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35,000,000.00	2,369,959.84	3,000,000.00	
惠州市仲恺 TCL 智融科技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229,890,000.00	22,197.17
其他		14,946,827.46		
合计	744,000,000.00	49,452,358.07	677,890,000.00	980,542.95

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贷款余额:

董监高成员	2020 年 12 月 31 日贷款余额	2019 年 12 月 31 日贷款余额
李伟良	200,655.60	
张富叙	1,000,000.00	
彭宏伟	300,000.00	
晏国祥	2,302.59	
戴立强	2,095.50	
梁健锋	4,986.28	
张红梅		1,414,000.00
黄国辉		5,400,000.00
合计	1,510,039.97	6,814,000.00

与受本行理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重大影响的企业的关联交易余额:

关联方名称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贷款余额	存款余额	贷款余额	存款余额
惠州市皓翔鑫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12,920,000.00	157,774,404.39	352,260,000.00	348,134,687.99
广东好益康酒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5,345.92	195,821,691.48	1,074,060.90
惠州市好益康饮食休闲有限公司		123,132.26	86,560,000.00	455,305.59
惠州市耀庭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146.17		
惠州市龙林雅苑置业有限公司	360,799,990.00	26,900,179.63	140,000,000.00	17,318,535.05
惠州市太东化工有限公司	54,000,000.00	7,015,513.89	110,000,000.00	21,322.93
惠州市锦旗港务有限公司	160,000,000.00	22,158.05	90,000,000.00	856,101.76
惠州市锦通物流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46,757.73	130,000,000.00	59,150.51
惠州市太东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85,000,000.00	10,101,388.28	10,000,000.00	
惠州市和成实业有限公司			65,000,000.00	21,770.58
惠州市太东能源有限公司		6,662.57	40,000,000.00	
惠州市太东时尚岛酒店有限公司		9,319.82		
惠州市尚品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	53,711.21		
惠州市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14,880,059.22		
博罗金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35,000,000.00	2,369,959.84	3,000,000.00	
惠州市启明实业有限公司	79,500,000.00	5,929,575.45	113,000,000.00	40,144.37
惠州市合立方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933,333.16	53,639.27	5,923,333.20	

关联方名称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贷款余额	存款余额	贷款余额	存款余额
惠州市合立方贸易有限公司		588.13	2,200,000.00	
惠州市格恩实业有限公司	17,000,000.00	31,503.21	22,000,000.00	
惠州市惠阳区金泰实业有限公司	3,400,000.00	28,825.29	4,200,000.00	
惠州市金玉洁实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	3,226.85	17,850,000.00	
惠州市合众力实业有限公司	21,183,333.07	53,215.21	26,270,833.15	
惠州市惠城区启明星实验幼儿园	5,650,000.00	794,751.64	6,400,000.00	
惠州市惠阳京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2,500,000.00	4,712,910.83	119,200,000.00	12,534,626.15
惠州市惠阳经济开发区嘉兴鸿装饰工程部	9,800,000.00	393,938.26	4,400,000.00	
惠州市尚宏实业有限公司	24,000,000.00	137,381.68	26,000,000.00	
惠州市华乐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4,062,500.00	2,907.99	27,812,500.00	
惠州市大亚湾永昶电子工业有限公司	90,000,000.00	146,614,593.20		
美高精密部品（惠州）有限公司	30,000,000.00	1,456,434.38		
惠州萨至德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80,000,000.00	4,882,314.25		
惠州大亚湾永昶科技电子有限公司	120,000,000.00	4,247,592.34		
惠州市惠阳区白马工程部	26,800,000.00	26,950.29		
惠州市宏盛汇商贸有限公司	15,000,000.00	7,204.10		

关联方名称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贷款余额	存款余额	贷款余额	存款余额
惠州市得莱德电子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1,749.96		
惠州市澳洋实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	4,529.74		
惠州市好益康酒店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20,309.76		
惠州市华储工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	36,901.53		
惠州市景生珠宝金行有限公司	40,000,000.00	47,524.47		
龙门县香溪堡旅游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23,200,000.00	20,871.21		
惠州市合立方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10,000,000.00	9,502.25		
惠州市香溪现代农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6,500,000.00	23,571.09		
惠州市华乐时代置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684.92		
惠州市华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684.26		
惠州市皓翔荣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7,161,820.83		
惠州熙扬红投资有限公司		50,190,591.62		
禧贝生超百货（惠州）有限公司	10,000,000.00	60,361.49		
其他		24,115,723.11		
合计	2,767,249,156.23	470,413,117.59	1,597,898,357.83	380,515,705.83

十五、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标准值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7,039,887.77	6,162,491.83
总负债		6,436,493.20	5,626,870.57
净资产总额		603,394.56	535,621.26
存款余额		5,579,027.72	4,840,695.83
贷款余额		3,894,236.88	3,275,329.99
不良贷款余额		34,205.86	25,614.60
营业收入		283,411.74	270,203.17
营业净收入		92,116.63	109,459.15
利润总额		100,795.22	121,027.11
净利润		83,018.35	94,543.12
每股净资产（元）		2.67	2.72
每股收益（元）		0.37	0.45
不良贷款率（%）	≤5	0.88	0.78
贷款损失准备充足率（%）	≥100	164.87	161.08
拨备覆盖率（%）	≥150	353.35	373.57
流动性比例（%）	≥25	54.92	71.06
单一客户贷款集中度	≤10	7.53	7.22
单一集团客户授信集中度	≤15	13.44	9.12

十六、 或有事项

无。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单位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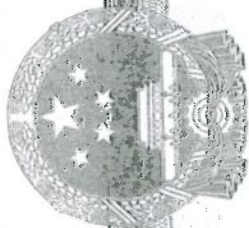
小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张健

会计机构负责人：

海楊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6081978608B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1-5

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06日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合伙期限 长期

执行事务合伙人

石文先; 管云鸿; 杨荣华;

主要经营场所 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169号2-9层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审计、基本建设决算(结)算审核;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0 12 10

证书序号: 0002385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石文先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169号2-9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2010005

批准执业文号: 鄂财会发(2013) 25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0月28日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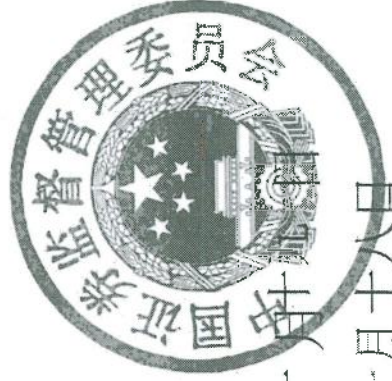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0387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石文先



证书号: 53

发证时间: 二〇一一年十一月十八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二年十一月十八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朱坤 (420100054413)
2020年已缴过



证书编号: 420100054413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湖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0 年 01 月 27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420100331375

湖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07 年 07 月 30 日

姓名: 李莎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82-03-18
工作单位: 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 420106198202163229
执业证书编号: 420106198202163229



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565

注册会计师

李莎420100331375
2016年已通过
湖北注册会计师协会



验证证书真实有效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 /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 /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its renewal.



证书编号: 42010030137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湖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7 年 07 月 30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李莎 (420100331375)

2020年已通过



AS 001

年度检验登记

李莎 420100331375

2016年已通过

湖北注册会计师协会



验证证书真实有效

装

订

线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证号: NO. 53

地 址: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169号2-9层
邮政编码: 430077
电 话: (027) 86781250 86791215 86790712
传 真: (027) 85424329
网 址: www.zszhmazars.cn